

“我不是戴了头盔,怎么还要拦我?”

因为疏忽,爷爷送孙女上学时没给孩子戴头盔

昨天是浙江电动车新规实施首日,杭州交警共查获未佩戴头盔5929起

本报记者 吴崇远 盛锐 谢春晖 边程壹 通讯员 楼罡 朱隽 文/摄

昨天是7月1日,《浙江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》正式实施,违反条例的一律处罚。也就是说,电动自行车的购买、使用、乘坐、驾驶有任何的违规行为都可以依照《条例》处理。

杭州交警在全市范围内,重点对不戴头盔、套牌、假牌等违法行为开展集中整治,并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对具有违规生产销售、改装拼装等违法行为的商家开展持续联合查处。

条例实施首日,杭州电动车一族表现如何?钱报多路记者随交警在重要路口观察。



民警在路口执勤检查

解放路延安路口

孩子没戴头盔,还站在车上

昨天上午9点,钱报记者来到解放路延安路口,杭州交警上城大队的民警已经在路口执勤检查。

记者在现场观察发现,实行电动自行车条例后,路口大多数骑车人已经佩戴了安全头盔。

但很快,一位穿黑色上衣的男子被交警拦下。这位男子怀里抱着一名看上去只有两三岁的儿童,既没有让孩子坐儿童座椅也没有给孩子佩戴安全头盔。男子说,孩子刚来杭州不久,当天准备带孩子去西湖边逛逛。“孩子明天就要回老家了,就骑车过来看一看,一时疏忽没戴头盔。”交警按照法律规定对男子进行处罚:鉴于男子是首次未佩戴头盔被拦下,交警对其进行批评警告。

上午9点30分,一名年轻小伙因为没戴头

盔被拦下。随后,又有一个带孩子的电动车骑手被拦下,孩子同样没有坐安全座椅也没有戴头盔。

这名骑手姓姚。交警告诉姚师傅,搭载六周岁以下未成年人需要有安全座椅。如果没有安全座椅,而且孩子是站在车上,一旦车辆在路上急刹车,孩子可能首先会受到伤害。据安全条例,交警对姚师傅进行了处罚,因为他同样是首次违法,所以也给予了警告。

记者在现场观察发现,短短40分钟内,先后有十多位市民因为自己或孩子没有佩戴安全头盔而被拦下,经过交警核实,他们基本上都是首次违法,因此都只是进行警告处罚(注:警告也是处罚的一种)。

交警支招

能否上牌,这样判断

消费者在购车时该如何判断车辆能否上牌?

上城交警大队庆春中队民警肖孙达说,消费者在购买车辆时首先要询问车辆车速最快能到多少?车重是多少?“根据新国标,车速不允许超过25公里/小时,车重不允许超过55公斤。超过都是不合规的,上不了牌照。”同时,消费者还需要通过车辆合格证核对车辆外观等信息,如果存在改装行为,通常也是上不了牌的。

肖孙达警官还提醒:消费者在购买时一定要留存发票,并对车辆拍照留存证据。当发生上不了牌的情况,可以向交警部门举报,对商家追责。

昨天10点10分,钱报记者跟随交警部门、市场监管部门对庆春路沿线的电动车销售门店进行检查。“消费者可以扫描合格证上的二维码,可以查看该车辆的合格信息。”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介绍,可核对的内容有出厂厂家信息、车辆的外观、3C认证证书编号、车座数、车速、车速等。

截至下午五点,杭州交警共查获未佩戴头盔(未使用儿童座椅)5929起,伪造、变造、冒用电动自行车行驶证、号牌52起,电动自行车拆除或改变限速装置12起,电动自行车改装、拼装、加装83起。此外,共查处电动自行车闯红灯、逆向行驶、骑快车道、停车越线、醉驾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7673起。

庆春路和中河路口

严查假牌、套牌电动自行车

在庆春路和中河路口,交警拦下了一辆涉嫌套牌的蓝色电动车。“我们通过查询警务通,发现该车车牌备案的是一辆红色的电动车。”当交警询问驾驶人车主信息的时候,驾驶人一直表示是二手车,但说不出相关信息。

交警记录了车辆的车架号和电机号,“这两个号码相当于电动车的身份证,是唯一的。”交警将对该车进行暂扣,后续将核验车辆和车牌来源,并进行是否超标的检测。

昨天9点30分,又一辆涉嫌套牌的车辆被火眼金睛的交警拦下。通过警务通信息,交警发现,该车登记的车辆颜色和现场车辆不符。

“你的车什么时候买的?”驾驶人表示车是

朋友的,车应该是2019年9月购买的。

“从去年4月开始,就停止了备案牌照(白牌)的登记备案,所以你涉嫌套牌。”交警还发现该车有两条交通违法行为未处理、缴款。

交警对该车进行暂扣。

9点45分,交警拦下一辆外观略显破旧的电动车。“新国标车没这么大的!”这辆车的车型引起交警的注意。

“你这车牌都有七八年了,你的车买了多久了?”通过信息核验,交警发现车牌和车辆备案信息不符,涉嫌套牌,对该车予以暂扣处理。

据了解,杭州交警昨天已对假套牌车辆(在下城区查获)、驾驶改拼加装车辆(在景区查获)开具了条例实施后的“第一张罚单”。

文泽路地铁站附近

请到说理说法点接受教育

昨天早上7点,钱报记者跟随交警大队白杨中队的交警,在下沙文泽路地铁站附近路口蹲点整治。路口的非机动车道上已经进入一个高峰期,每个红绿灯灯次通过路口的电动车有三四十辆。“这里是下沙区块电动车车流最大的路口之一了。”执勤的交警说。

大多数通过路口的骑车人都戴着安全头盔,违规骑车带人的情况也几乎没有。不过,现场交警还是拦下了一名带小孩的骑车人。

“我不是戴了头盔,也挂着号牌嘛,怎么还要拦我?”骑车人是一名50多岁的大伯,他不解地问着交警。在电动车的前部空档位置,站着一个小女孩。小女孩急得快哭了。“爷爷,我要迟到了!”

“小朋友,你的爷爷犯了点小错误,警察叔叔要教育一下他,很快就结束,不会耽误你上学的。”交警摸了摸小女孩的头,对大伯说:“按照《浙江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》,你是可以骑车带她的,但你要给她做好保护措施,要给她戴上

儿童头盔,并安装儿童安全座椅。”

由于大伯已违反了相关条例,交警对大伯做出了警告教育的决定。

“请把电动车推至锁车区,将车钥匙交给现场交警,到说理说法点接受安全教育后,再来取车。”一旁的志愿者将协助大伯前往接受教育。

在文泽路地铁口边,交警设置了一个专门的“说理说法点”,为存在交通违法行为的骑车人进行安全教育。在教育点里,骑车人需要接受约10分钟的安全教育,并签下训诫书后,才能取车离开。

“爷爷,你要给我去买个头盔,我可不想天天迟到。”在说理说法点陪着爷爷接受完安全教育后,小女孩对爷爷说。

在整治路口,交警还重点对伪造、变造、冒用号牌的电动车进行检查。“发现这些情况,我们将对电动车进行暂扣处理,车主可于第二天到暂扣车辆的交警中队处理。”